

附件一 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申請書

申請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住家)		聯絡電話(公司)		(行動電話)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一、現戶戶籍謄本(含配偶、未成年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二、申請人及其配偶、同一戶內未成年子女財產歸戶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三、興辦事業計畫書 <input type="checkbox"/> 四、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非屬山坡地範圍者免附)					
土地標示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地號	地籍謄本登記面積(平方公尺)	申請變更編定面積(平方公尺)
<p>茲依據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住宅興建審查作業要點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請核准興辦事業計畫。此致</p> <p align="center">直轄市政府 縣(市)政府</p> <p align="right">申請人： (簽章)</p> <p align="center">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